

证券代码：832000

证券简称：安徽凤凰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巫界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,891,6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5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8 人，董事巫玟翰先生因公务缺席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。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拟定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 2025 年的工作进行了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。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拟定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 2025 年的工作进行了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独立董事分别编制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陈矜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、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杨仕兵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、《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张春强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1) 和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五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十)	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	10,0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莉、胡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